

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英证券”或“保荐机构”）出具的《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变更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专项说明》。华英证券作为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保荐机构，原指派保荐代表人刘亚利、余晖负责具体的保荐及持续督导工作。2021年10月8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209号），同意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已于2021年11月24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持续督导期间为本次发行的股票上市当年剩余时间及其后3个完整会计年度。

鉴于原保荐代表人刘亚利因工作变动，无法继续履行持续督导工作职责。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有序进行，华英证券安排保荐代表人徐睿继续履行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持续督导工作。

本次变更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持续督导期的保荐代表人为徐睿和余晖，持续督导期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持续督导义务结束为止。

特此公告！

无锡吉冈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30日

附件：徐睿先生简历

徐睿，保荐代表人，现任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自2008年开始从事投资银行业务，作为保荐代表人完成青岛英派斯IPO、三一重工可转债、恒逸石化可转债项目，并负责或参与上汽集团非公开发行、东方电气可转债、广汽集团可转债、三峡集团可交债、上海电气可交债等再融资项目；宝钢股份吸收合并武钢股份、中信重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恒逸石化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等重大资产重组项目。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